

证券代码：300690

证券简称：双一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9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权益变动比例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一致行动关系解除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024 年 8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9），控股股东王庆华先生拟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000,000 股，截至 2024 年 10 月 23 日，王庆华先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292,500 股。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4 年 1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期间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王庆华先生以大宗交易方式实际减持股份 1,829,100 股；

2025 年 8 月 1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庆华先生计划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10 万股；其一致行动人王庆海先生计划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1 万股。

近日，公司收到王庆华先生、王庆海先生和国红梅女士出具的《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王庆华先生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2025 年 9 月 8 日通过大宗交易和集合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641,100 股，占公司股本 0.3914%；王庆海先生于 2025 年 9 月 9 日以集合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公司股本 0.0060%；国红梅女士因与控股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合计数减少 915,518 股，占公司股本 0.5537%。

上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权益变动触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9 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规定的 1%的整数倍标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王庆华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4 年 12 月 5 日-2025 年 9 月 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		王庆海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9 月 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		国红梅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4 年 12 月 17 日		
股票简称	双一科技		股票代码	300690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	股份种类	增持/减持股数（股）		增持/减持比例（%）
王庆华	A 股	641,100		0.3914%
王庆海	A 股	10,000		0.0060%
股东	股份种类	解除一致行动关系股份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国红梅	A 股	915,518		0.5537%
合 计		1,036,018		0.9511%
注：股东国红梅因与王庆海婚姻关系解除，导致其与控股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一致行动关系解除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相关规定，国红梅女士自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六个月继续共同遵守本办法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的规定。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庆华	62,091,263	37.55%	61,444,163	37.16%
郑秀莉	2,361,264	1.43%	2,361,264	1.43%
王雪梅	2,400,000	1.45%	2,400,000	1.45%
王雪菲	2,400,000	1.45%	2,400,000	1.45%
王庆海	862,569	0.52%	852,569	0.52%
姚建美	1,423,310	0.86%	1,423,310	0.86%
国红梅	915,518	0.55%	—	—
合计持有股份	72,453,924	43.82%	70,881,306	42.8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201,693	14.03%	23,000,900	13.91%
有限售条件股份	49,252,231	29.79%	47,880,406	28.96%
注：股份情况已按照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重新计算调整，限售股的变动已按照跨年董监高股份限售锁定及一致行动关系变动造成的锁定股增加等情况确定。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2024 年 6 月 1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一致行动关系解除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024 年 8 月 1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庆华先生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00 万股； 2024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期间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王庆华先生以大宗交易方式实际减持股份 1,829,100 股； 2025 年 8 月 1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庆华先生计划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10 万股；其一致行动人王庆海先生计划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1 万股。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1 日